

市行政中心厨房脱排设备及地沟清洗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BL-NBYJ-240419001-02

项目名称：市行政中心厨房脱排设备及地沟清洗服务项目

招标人：宁波市市级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错误! 未定义书签。
第二章	招标资料表	3
第三章	投标须知	7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4
第五章	项目需求	22
第六章	评定成交的标准	31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BL-NBYJ-240419001-02

1. 招标条件

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宁波市市级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的委托，对市行政中心厨房脱排设备及地沟清洗服务项目进行公开采购招标。现邀请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此项目的招投标活动。

2. 招标需求：

标项	标的名称	服务期限	主要服务要求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01	市行政中心厨房脱排设备及地沟清洗服务项目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3年；合同1年一签，最多续签2次。招标人根据中标人在上一年合同履行及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如因政策变动引起的不可控风险，招标人有权提前终止或变更合同，但须提前通知。	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12.3046万元/年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
- 3.2 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本项目为非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 3.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
-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文件的获取

-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可通过线上（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s://www.zfcg.czt.zj.gov.cn/>）免费查阅浏览。
- 4.2 凡有意参加者，至2024年5月20日下午14: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均可）报名截止时间前将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附件一《投标报名函》加盖公章、招标文件费缴款凭证（缺一不可）发至邮箱 306428952@qq.com，并电话（限工作时间段）确认后视为报名有效，未经电话确认的视为报名不成立，招标人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联系方式：15706835863。
- 4.3 招标文件售价为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如需原底稿，请另付80元文件去密制作费。
- 4.4 投标保证金：**2400元**。

4.5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为：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下午 23:59（北京时间）。

4.6 未按上述规定提交报名资料及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一律视为报名不成立，风险由投标人自负。

4.7 所有费用请按下述开户银行及账号汇款（**不接受个人名义转汇支付**），本公司不对邮寄过程中的文件遗失负责。

户名：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宁波市分行

账号：3942 4001 0400 0749 0

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所有响应文件应于 2024 年 05 月 22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之前递交到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区聚财路 799 号城西新天地 3 号楼四层 420 室），迟到的响应文件和未按要求获取文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定于 2024 年 05 月 22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在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区聚财路 799 号城西新天地 3 号楼四层 420 评审室一）开启。

7. 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若需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与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系（有关询问请用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8. 业务咨询

采 购 人：宁波市市级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联 系 人：葛老师

电 话：0574-87182360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聚财路 799 号城西新天地 3 号楼 410--418 室

联系人：赵映

联系电话：0574-87627073

传真：0574-87627073

质疑联系人：赵映 质疑联系方式：15706835863

第二章 招标资料表

本部分各条款是关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活动的具体说明和要求，如与第三章有矛盾的，应以此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2.1	<p>采 购 人：宁波市市级机关后勤服务中心</p> <p>联 系 人：葛老师</p> <p>电 话：0574-87182360</p>
	<p>招标代理机构：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地 址：宁波市海曙区聚财路 799 号城西新天地 3 号楼 410-418 室</p> <p>电 话：0574-87627073</p> <p>电子邮件：306428952@qq.com</p> <p>联 系 人：赵工、吕工</p>
2.2	项目名称：市行政中心厨房脱排设备及地沟清洗服务项目
2.3	合格的供应商来源： <u>中国境内。</u>
报 价 和 货 币	
★2.4	<p>本项目为固定单价，总价可调。</p> <p>招标文件第五章的“服务清单”数量为预估，投标人以此作为报价基础。若实际清洗数量与服务清单不一致的，以招标人实际清洗量为准，调整总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由此带来的风险。除非发生设备更新或遇重大变更【如遇政策性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增加或减少的清洗量占总清洗量的 20%(不含)以上的】，双方可以协商解决。</p> <p>报价应是文件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服务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运输配送费、机械工器具费、检测费（若有）、劳工或人工费、服务费、利润、税金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由供应商支付的所有费用。</p> <p>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p> <p>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和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2.5	报价货币：人民币

条款号	内 容
报价书的编制和递交	
★2.6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招标公告’。
★2.7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12.3046 万元/年，最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响应将被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
★2.8	保证金金额：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招标公告’。
2.9	1、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要求：详见‘第三章 投标须知’第 6 条。 2、上述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中本文件的有规定格式的，应统一按本文件的规定格式填写。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供应商应自行编制，但至少包含以上要求的内容。
★2.10	投标文件有效期：90 天
★2.11	响应文件数量要求，正本：1 份、副本：2 份。
★2.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并开始时间：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招标公告’。
2.13	其他应注意的事项： 1.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提交响应文件； 2. 在过程中，小组有可能要求供应商出具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的书面澄清，该澄清应视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商务条款	
★2.14	履约保证金金额：不适用。
★2.15	付款方式： 1、每次清洗结束，经使用单位验收合格，中标人按中标单价乘以每次所完成单价对应内容以次作为结算依据，招标人收到验收合格确认清单、发票后，15 个工作日一次性完成支付，所提供的发票应按不同位置的厨房分别开具。 2、每次结算款金额（含税价）=实际服务内容中各项任务完成量×中标单价。
开评标程序	
2.16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提交响应文件； 2. 公开招标进行公开唱价。开始时间到后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判定其是否实质性响应文件的要求； 3. 未实质性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小组应当场告知，不再进入后续程序。小组将与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

条款号	内 容
	4.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公开招标采购活动； 5. 评审小组按照评定成交的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6. 评审小组经综合评审确定得分最高者为成交供应商，并按得分顺序将排名第二供应商确定为备选供应商。 8. 招标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其它约定	
2.17	评审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可以根据招标文件和情况实质性变动项目需求、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招标人代表确认同意。对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文件的变动情况和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授 予 合 同	
2.18	按照文件的规定、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确定的规格、数量和金额签订合同。
服 务 费	
★2.19	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服务费 3500.00 元 。 2. 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未在规定时间内支付的视为主动放弃中标与签约资格，由第二名中标候选人中标，以此类推。 3. 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票汇款、电汇款。
现场勘察要求	
★2.20	1、招标人将于 <u>2024 年 05 月 20 日 15:30</u> 时统一组织 1 次现场勘察会。 2、勘察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 2001 号。 3、招标单位现场勘察联系人：葛老师（联系电话：0574-87182360） 4、凡参与投标的所有潜在投标单位均应派遣人员参加招标人组织的现场勘察会，未在规定时间内及规定地点参加勘察会议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可能被招标人拒收，且不具备中标资格。逾期不再另外安排。

条款号	内 容
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2.21	自购买文件之日起，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补充须知

1、总则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仔细阅读文件，完整了解本文件的全部要求，提供文件要求的全部资料以供评标。响应文件应详细响应文件在资格、商务、技术等各方面的要求，其中，对于本文件第五章“项目需求”的各项要求，响应文件应据实详细说明，做出全面响应。

如果响应文件未做出响应或响应存在着遗漏，在评标过程中可能被判定为不被接受的应标响应文件；若响应文件在文件第五章“项目需求”没有给予支持，评议中该处有可能被判定为不接受采购要求。

2、本次采购项目信息发布媒体

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czt.zj.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ccgp.gov.cn

第三章 投标须知

1 适用范围和定义

1.1 本公开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述服务项目的采购。

1.2 定义

招标人：宁波市市级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方主体。

评审小组（开评标委员会）：依法成立的负责本次公开招标评审工作的评标委员会。

公开招标文件：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制定的用于公开招标采购活动的文件。

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性文件。

2 合格的供应商

2.1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 费用

3.1 无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本次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3.2 投标费用：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公开采购招标文件有其他规定的除外）。各投标单位投标报名费用如需代理机构开具发票的，可向本代理机构申请普通发票（申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请予以注明，且由此产生的税费由申请人承担），申请方式按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邮箱地址通过邮件的方式申请，申请时请上传营业执照或开票信息，因信息不完整导致不能开具或开具票据有误的，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责任，因票据有限，每增开或重开一次，申请人须向本代理机构额外支付 50 元/次的发票代理费。各投标单位请注意，本项目所涉的投标保证金本代理机构一律不开具发票，需要者可申请开具收据，在申请人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需携带退保资料及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进行申请，因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遗失、丢失或不能提供的，本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各项投标成本费用来往资金所产生的手续及相关费用由各投标人自负。

4 保证金

4.1 供应商应按本文件第二章 2.8 条款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供应商未按照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无效。

4.2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招标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情况退出，但不得撤回响应文件，这种情况下，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原款退还其保证金。供应商退出的须提交经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的书面声明。

4.4 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的通知后，应按照本文件第二章 2.8 条款规定，未中标的投标人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约的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经招标人签认后统一按交纳账户原路返还，中标人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应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合同原件后 7 个工作日来办理保证金退款手续。对逾期办理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利息和“资金占用费”。

4.5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文件第二章 2.19 条款支付成交服务费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扣没其保证金，并向其追索未付部分。

5 投标文件有效期和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有效期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有效期要求见第二章“招标资料表”条款。

5.2 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缓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5.3 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5.4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则不受 5 日的期限限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5.5 潜在供应商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文件澄清或修改通知，或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通知后，应在通知单回执上明示收悉意见、盖上供应商单位公章，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

6 响应文件的组成：（按照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

6.1 响应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由商务技术文件、商务报价文件两部份组成。**

6.2 商务技术文件

- (1) 供应商情况表（格式附后）；

(2) 项目负责人授权书及简历表（格式附后），并须附负责人最近 6 个月在投标人缴纳的社保记录（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4 月）；

(3) 不同楼宇位置的厨房脱排设备、厨房地沟分别的清洗实施方案；

(4) 服务时效响应预案、服务响应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做出响应 5 小时内到达现场；

(5)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作业机械设备表（格式附后）；

(6) 不同楼宇位置的厨房脱排设备、厨房地沟的清洗时现场保护方案；

(7) 文明及安全等各项专项方案、措施；

(8) 不同楼宇位置的清洗过程中保证能正常运营的协调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9) 重难点分析；

(10) 业绩证明；

(11)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6.3 商务报价文件

(1) 响应函（格式附后）；

(2) 报价一览表（格式附后）；

(3) 服务内容分项报价清单（格式附后）；

(4) 参标会议被授权代表授权书（格式附后），并须附被授权代表人最近 1 个月在投标人缴纳的社保记录（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5) 根据第六章“评定成交的标准”投标认为还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6) 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附后）；

(8)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附后）；

(9) 意外安全事件投标人承诺书（格式附后）。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6.4 上述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中本文件的有规定格式的，应统一按本文件的规定格式填写。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供应商应自行编制，但至少包含以上要求的内容。

响应文件中参标会议被授权人授权书在递交投标响应时必须提供原件，身份证原件（含电子身份证）备查，文件未要求原件的，可以提供复印件但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 响应文件的编写、格式、签署及装订

7.1 供应商应当按照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7.2 响应文件按本须知 6 条款要求编制，并采用固定胶装订成册。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公章、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应进行签署和盖章。

- 7.3 响应文件语言：中文，当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7.4 报价表应按格式完整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 7.5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文件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7.6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第二章“采购资料表”2.11 另有要求的则从其规定），正本须打印或墨水填写，在封面盖公章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提交复印件。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正、副本分别胶装成册。
- 7.7 响应文件因模糊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7.8 商务技术文件、商务报价文件应分别装箱密封，相同文件不区分正、副本，电子备份文件应密封于商务报价文件中。

8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送

- 8.1 密封要求：响应文件按照 7 条款要求装订成册后，用密封袋密封。
- 8.2 响应文件递交时应密封完好，封口处必须盖有供应商单位公章。密封袋上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字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未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
- 8.3 投标文件应有目录以及页码，以便评委检索，因页码错乱导致批审检索不完整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9 接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9.1 接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本文件第一章“采购招标公告”第 5 条款。供应商应当在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9.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须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在截止时间前密封提交。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和撤回。
- 9.3 招标人因故需推迟响应文件的接收截止时间和开始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提前以书面（含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文件收受人。供应商应在收到通知后立即用传真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复。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潜在供应商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0 评审小组

- 10.1 评审小组由评审专家共 3 人组成。小组成员名单在结果确定之前依法保密。
- 10.2 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小组应当告知提

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1 评审程序与评定成交的标准

11.1 评审标程序见“招标资料表”2.16 条款。

11.2 评定成交的标准见文件第六章“评定成交的标准”。

11.3 本项目不保证最低价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11.4 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所有投标人报价平均值的 80%(含本数)时经评审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委评定为低于成本价投标的，可能影响履行合同质量时，可能被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澄清

12.1 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2.2 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

12.3 供应商应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澄清应当由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书面澄清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12.4 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若供应商未响应澄清安排的通知到场进行答疑和澄清，将被视作自动放弃。

13 成交结果通知

13.1 评审小组将根据“评定成交的标准”确定的评标方法和原则，按照结果排序，确定排序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推荐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如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依此类推；招标人也可以重新进行公开招标。

13.2 招标人确认评审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文件载明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示。

13.3 确定成交通知书发出后，若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确定成交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 供应商若对成交结果有异议，可在质疑有效期内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招标人将在收到质疑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

14 评审过程中无效响应文件的认定：

1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被认定没有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为无效响应文件：

(1) 报价超过预算价的；

(2) 未按照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或提供不全或虽提供但格式、签署与盖章等不符合文件要求的；

(3) 有效期不符合文件要求的；

(4) 响应文件的组成或响应文件数量不符合文件要求的；

(5) 响应文件的签署与盖章等不符合文件要求的；

(6) 文件标注有“★”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响应文件对这些条款有负偏离的；未标注有“★”号的条款负偏离达到或超过文件规定数量的；上述偏离的认定由小组进行评议；

(7) “技术规格偏离表“或”商务条款偏离表“有缺项、漏项且小组认定该缺项、漏项使得响应文件没有对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8) 响应文件有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或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的；

(9) 评审小组经过审查，认定供应商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10) 评审小组经过审查，认定响应文件虚假应标的；

(11) 响应文件未提供授权书的；

(12) 响应文件与招标要求有重大偏差的；

(13)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装订、密封的；

(14) 供应商拒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15) 响应文件弄虚作假，提供虚假信息投标的；

(16) 应标单位不遵守开标现场公共秩序的；

(17)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的，但未提供响应文件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的；

(18) 未提供项目负责人的社保缴纳证明的；

(19) 参标被授权人授权书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原件未同时提交的、提交的文件模糊不清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0) 响应文件有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

14.2 程序的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公开招标采购程序，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5 签订合同

15.1 确定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确定成交通知书的 30 日内，应与招标人按照公开

招标文件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约定内容签订书面合同。否则按本须知第 4 条的规定处理。

15.2 公开招标文件、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5.3 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6 保密

16.1 成交结果公示发布之前，评标委员会名单应该保密。评标委员会成员、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参与人员应该对评标过程保密，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7 服务费

17.1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服务费的收费依据及相关规定载明在本文件第二章 2.19 条款。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供签约时参考)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标项	名称	清洗次数	服务期限	备注
01	厨房脱排设备清洗	一年四次	服务期限为3年;合同1年一签,最多续签2次。招标人根据中标人在上一年合同履约及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如因政策变动引起的不可控风险,招标人有权提前终止或变更合同,但须提前通知。	费用明细附后
02	厨房地沟清洗	一年两次		费用明细附后

二、合同期限

2.1 合同期限: 2024年 月 日至 2025年 月 日止。

2.2 具体清洗时间由甲方安排。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 万元/年; (¥ _____ 万元/年) 人民币。

四、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以下文件是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1、甲方的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出其的承诺书)
- 3、中标通知书

五、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提供项目服务所需要的相关资料;

2、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及服务项目进行考核；

（二）乙方责任

1、乙方现场清洗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操作人员上岗前应经专业知识培训，进行现场操作时需现场登记，着工作服、口罩、手套等，配备合格的安全用具，做好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工作的安全性。

2、乙方所提供的清洗项目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3、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有关电力生产规程和甲方关于工作票制度及其他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4、清洗期间，乙方应设有专职安监人员，须指派一名固定工作人员作为安全工作联系人，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联系人。

5、在清洗期间，若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的，因停工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1) 人身伤亡事故：

(2) 发生清洁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3) 清洗场所发生火灾事故：

(4) 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5) 清洗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6、乙方需按合同工期要求完工。乙方如未按规定时间完工的，如无充分理由终止承包合同，甲方有权对已完成的清洗量不进行支付，并终止承包合同。

7、乙方提供的清洗服务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及其投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清洗质量不符合规定时，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六、付款方式

1、每次清洗结束，经使用单位验收合格，中标人按中标单价乘以每次所完成单价对应内容以次作为结算依据，招标人收到验收合格确认清单、发票后，15个工作日一次性完成支付，所提供的发票应按不同位置的厨房分别开具。

2、每次结算款金额（含税价）=实际服务内容中各项任务完成量×中标单价。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5%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六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八、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下述第2种方式解决。

- 1、申请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3、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公章）：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项目廉政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委托单位（甲方）：宁波市市级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被委托单位（乙方）：

为加强本项目中的廉政建设，规范本项目委托与被委托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项目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市场准入、招标投标、项目采购、市场活动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廉政建设有关规定。

二、履行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有关工作人员应与乙方和相关单位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和工作关系，在本项目实施的事前、事中、事后各项活动中遵守以下“六个不准”的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和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乙方有关的设备、材料、分包、协作、劳务等相关经济活动。

五、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六、不准要求、暗示乙方为其办私事等获取非物质利益。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乙方的领导和有关工作人员应与甲方和相关单位保持正常的业务和工作关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在本项目实施的事前、事中、事后各项活动中遵守以下“六个不准”的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和相关单位及其个人赠送礼金、回扣、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支付或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明示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的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违反合同约定使用甲方、相关单位提供的通信、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

五、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六、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的个人办私事等给予非物质利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合同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项目合同变更，补充不再另立《项目廉政合同》。但项目合同变更，补充条款受本合同约束。

第七条 本合同的有效期等同对应的项目合同。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 表：

代 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甲方：宁波市市级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一. 项目名称：

二. 项目地点：

三. 承诺内容：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建筑施工机械操作规程》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聘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并设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器、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它方式转让给其它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

现场必须具备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9.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0. 对本单位所有涉及该项目的相关人员加强保密教育工作：本项目涉及的所有甲方提供的图纸、说明、电子文件、计算机程序（包括程序产生的数据）、施工场地现场信息等各类资料，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人泄露、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知悉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他方但甲方有保密义务的信息，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信息；教育现场施工人员不得拍摄除工程必须之外的与行政中心有关的照片、视频，并不得发布、传播相关信息。若因乙方未做好相关保密工作导致甲方或第三方受到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甲方或第三方的全部损失。

乙 方：（盖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合同附件：合同履行评价表

合同履行评价表

合同名称			
合同服务单位			
合同履行时间			
评价时间		评价类型	合同履行服务期结束评价
履约评价			
评价因素			得分
服务时间 响应 (0-20分)	对招标人指定清洗时间安排，中标人无法完全满足响应的，每次扣5分。		
	招标人发出清洗任务或意向，中标人不能在 2 小时内响应的，每次扣 5 分		
	因中标人原因，未按规定时间内完成清洗任务的，每次扣 5 分		
服务态度 (0-20分)	中标人在接到清洗任务后，消极态度对待，导致工作延误。扣10分		
	中标人在清洗过程中，违反招标人单位相关规定，未及时整改的，每次扣5分		
	清洗过程现场管理不符要求，未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每次扣 5 分		
服务质量 (0-60分)	中标人未按投标承诺的施工方法按时完成清洗任务的，扣10分		
	中标人未使用国家标准的清洗药液材料的，扣10分		
	中标人及其派遣的工人发生人身伤亡安全事故，扣 20 分。		
	因违规作业导致清洗过程中发生清洁设备严重损坏事故的，扣 15 分。		
	清洗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扣 5 分。		
综合得分 (0-100分)			
甲方对乙方（合同服务单位）履约表现的其他评价（或意见）：			
评价人签名：			日期：

※注：履约评价为甲方对乙方上年度实际履约情况的真实反馈，满分100分，当测评分小于85（不含本数）分时，甲方有权与中标人不再续签次年合同，否则双方理应续签。该合同履行评价表视为招标文件及合同重要组成部份。

第五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背景

因行政中心服务后勤保障工作需要,现须采购一家供应商对厨房脱排设备及厨房地沟进行清洗。

二、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序号	清洗项目	清洗次数	其他要求
1	厨房脱排设备清洗	一年四次 按实结算	详见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任务量详见本章第三款描述。
2	厨房地沟清洗	一年两次 按实结算	

三、清洗任务工作量及范围:

序号	项目名称(作业类型)	单位	数量	年度次数	备注
1	一、食堂脱排清洗				
2	5号楼1楼套餐厨房油烟罩	米	7.2	4	运水烟罩
3	5号楼1楼套餐厨房风篦	只	14	4	
4	5号楼1楼套餐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14.6	4	
5	5号楼1楼套餐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6	5号楼1楼套餐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7	5号楼1楼明档厨房油烟罩	米	17.1	4	
8	5号楼1楼明档厨房挡油板	只	34	4	
9	5号楼1楼明档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34.5	4	
10	5号楼1楼蒸煮间油烟罩	米	5.4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1	5号楼1楼蒸煮间挡油板	只	10	4	
12	5号楼1楼蒸煮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6.6	4	
13	5号楼1楼风味厨房油烟罩	米	4.2	4	带挡油

14	5号楼1楼风味厨房挡油板	只	8	4	板式普通烟罩
15	5号楼1楼风味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4.8	4	
16	5号楼1楼风味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17	5号楼1楼风味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18	5号楼1楼中餐面点间油烟罩	米	3.3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9	5号楼1楼中餐面点间挡油板	只	6	4	
20	5号楼1楼中餐面点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5.9	4	
21	5号楼1楼西餐面包间油烟罩	米	3.3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22	5号楼1楼西餐面包间挡油板	只	6	4	
23	5号楼1楼西餐面包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3.9	4	
24	5号楼1楼风味厨房洗碗间油烟罩	米	1	4	
25	5号楼1楼套餐厨房洗碗间油烟罩	米	1	4	
26	5号楼2楼主厨房油烟罩	米	15.2	4	运水烟罩重油
27	5号楼2楼主厨房风篦	只	28	4	
28	5号楼2楼主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33.9	4	
29	5号楼2楼主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30	5号楼2楼主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31	2楼3号保洁洗碗间油烟罩	米	1	4	
32	5号楼2楼蒸煮间油烟罩	米	14.1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33	5号楼2楼蒸煮间挡油板	只	28	4	
34	5号楼2楼蒸煮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23.5	4	
35	5号楼2楼蒸煮间离心式风柜	台	1	4	
36	5号楼2楼蒸煮间油烟净化器	台	1	4	
37	5号楼2楼面点间油烟罩	米	5.1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38	5号楼2楼面点间挡油板	只	10	4	

39	5号楼2楼面点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6	4	
40	2楼4号洗碗间油烟罩	米	1	4	
41	5号楼3楼厨房油烟罩	米	7.8	4	运水烟罩重油
42	5号楼3楼厨房风篦	只	15	4	
43	5号楼3楼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14.5	4	
44	5号楼3楼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45	5号楼3楼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46	5号楼3楼洗碗间油烟罩	米	1.2	4	
47	负一层西餐厨房油烟罩	米	3.1	4	
48	负一层西餐厨房风篦	只	7	4	
49	负一层西餐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6.2	4	
50	负一层西餐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2	4	
51	公寓楼厨房油烟罩	米	9.9	4	运水烟罩
52	公寓楼厨房风篦	只	12	4	
53	公寓楼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23.3	4	
54	公寓楼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55	公寓楼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56	武警楼厨房烟罩	米	5.2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57	武警楼厨房挡油板	只	10	4	
58	武警楼厨房管道	米	6	4	
59	武警楼厨房离心式风机	台	1	4	
60	4号楼大厨房油烟罩	米	27	4	运水烟罩
61	4号楼大厨房风篦	只	46	4	
62	4号楼大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45.6	4	
63	4号楼大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64	4号楼大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65	4号楼烧烤间油烟罩	米	3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66	4号楼烧烤间挡油板	只	6	4	
67	4号楼烧烤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6.6	4	
68	4号楼烧烤间离心式风柜	台	1	4	
69	4号楼烧烤间油烟净化器	台	1	4	
70	4号楼面点间油烟罩	米	4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71	4号楼面点间挡油板	只	6	4	
72	4号楼面点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6.5	4	
73	4号楼（蒸煮）鲍鱼房油烟罩	米	5.1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74	4号楼（蒸煮）鲍鱼房挡油板	只	10	4	
75	4号楼（蒸煮）鲍鱼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6	4	
76	4号楼洗碗间油烟罩	米	3	4	
77	4号楼洗碗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3	4	
78	8号楼二楼主厨房油烟罩	米	15	4	运水烟罩
79	8号楼二楼主厨房风篦	只	30	4	
80	8号楼二楼主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16.8	4	
81	8号楼二楼主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82	8号楼二楼主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83	8号楼二楼蒸煮间油烟罩	米	7.8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84	8号楼二楼蒸煮间挡油板	只	15	4	
85	8号楼二楼蒸煮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8	4	
86	8号楼二楼蒸煮间离心式风柜	台	1	4	
87	8号楼二楼蒸煮间油烟净化器	台	1	4	
88	8号楼二楼面点间油烟罩	米	7.8	4	带挡油

89	8号楼二楼面点间挡油板	只	15	4	板式普通烟罩
90	8号楼二楼面点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8	4	
91	8号楼一楼厨房油烟罩	米	3.6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92	8号楼一楼厨房挡油板	只	7	4	
93	8号楼一楼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5	4	
94	8号楼一楼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95	8号楼一楼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96	8号楼一楼明档油烟罩	米	7.2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97	8号楼一楼明档挡油板	只	14	4	
98	8号楼一楼明档水平管道	平方米	16.6	4	
99	8号楼洗碗间油烟罩	米	3	4	
100	8号楼三楼明档油烟罩	元	11.2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01	8号楼三楼明档挡油板	只	22	4	
102	8号楼三楼明档水平管道	平方米	13	4	
103	8号楼B座主厨房油烟罩	米	13.2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04	8号楼B座主厨房挡油板	只	26	4	
105	8号楼B座主厨房水平管道	米	16	4	
106	8号楼B座主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107	8号楼B座主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108	8号楼B座蒸煮间油烟罩	米	10.2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09	8号楼B座蒸煮间挡油板	只	20	4	
110	8号楼B座蒸煮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12	4	
111	8号楼B座面点间油烟罩	米	6.6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12	8号楼B座面点间挡油板	只	13	4	
113	8号楼B座面点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8	4	

114	8号楼B座2楼洗碗间油烟罩	米	3.2	4	
115	8号楼B座3楼洗碗间油烟罩	米	3.2	4	
116	9号楼大厨房油烟罩	米	13.8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17	9号楼大厨房挡油板	只	27	4	
118	9号楼大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20.8	4	
119	9号楼大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	4	
120	9号楼大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	4	
121	9号楼风味明档1油烟罩	米	9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22	9号楼风味明档1挡油板	只	18	4	
123	9号楼风味明档1水平管道	平方米	13	4	
124	9号楼风味明档1离心式风柜	台	1	4	
125	9号楼面点间油烟罩	米	4.8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26	9号楼面点间挡油板	只	9	4	
127	9号楼面点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6	4	
128	9号楼风味明档2油烟罩	米	10.4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29	9号楼风味明档2挡油板	只	20	4	
130	9号楼风味明档2水平管道	平方米	18.8	4	
131	9号楼风味明档2离心式风柜	台	1	4	
132	9号楼蒸煮间油烟罩	米	6	4	带挡油板式普通烟罩
133	9号楼蒸煮间挡油板	只	12	4	
134	9号楼蒸煮间水平管道	平方米	8	4	
135	9号楼蒸煮间离心式风柜	台	1	4	
136	9号楼洗碗间油烟罩	米	2.7	4	
138	二、食堂地沟清洗				
139	4号楼	米	49.95	2	

140	5号楼1楼	米	28.6	2	
141	5号楼2楼	米	17.6	2	
142	5号楼3楼	米	7.2	2	
143	公寓楼厨房	米	9.3	2	
144	武警楼厨房	米	8.1	2	
145	8号楼	米	114.9	2	
146	8号楼B座	米	53.6	2	
147	9号楼	米	50.4	2	

四、服务需求及标准:

(一) 清洗要求:

- 1、清洗要求: 清洗拆卸设备前, 由招标人做好拍照工作(设备及药水拍照); 清洗物需目测无明显油渍和垃圾; 风柜、净化器内清洗后洁净度需 95%以上, 设备外部清洗后洁净度需 100%, 锈垢除外。设备清洗完毕后, 要确保设备保持完好, 如有损坏由投标人负责修复或赔偿。
- 2、清洗次数: 食堂脱排清洗, 一年四次; 食堂地沟清洗, 一年两次; 具体清洗时间按招标人要求, 如遇特殊情况, 清洗时间可做调整。
- 3、清洗材料: 由投标人提供, 确保设备安全不会腐蚀(厨房专用清洗剂、弱碱性化油剂、进口高压热水机)。在投标文件须注明各类清洗材料的品牌。清洗过程中所使用的清洗剂, 不得对设备及人员造成伤害, 并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要求; 所清洗出的油污由中标人负责清运处理。如药水的品牌型号出现更新换代, 中标人须及时与招标人联系, 待招标人确认后方可使用。
- 4、清洗范围: 油烟罩、平行油烟管道、风柜、油烟净化器、地沟等(详见服务清单)。
- 5、要求提供食堂脱排清洗前后对比图, 以下为例图:



要求提供食堂地沟清洗前后对比图，以下为例图：



(二) 服务要求：

- 1、烟罩烟道清洗后 90% 以上可以见到烟道原有的内壁铁皮色，不残留块状顽固油污。
- 2、管道外部没有油渍和顽固的油垢，管道内无残留清洗液或油污渗出。
- 3、清洗用原材料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要求（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清洗原料相关材料，以及国家相关部门认证合格证书）。
- 4、食堂地沟必须保持清洁通畅，无残渣、无异味，做好地沟杀虫去味工作。
- 5、清洗后的废弃物自行清理，不得污染周边环境。
- 6、中标人在清洗过程中导致招标人的设备或设施发生损坏的，应负责维修，无法维修的须照价赔偿，并赔偿因设备或设施损坏导致的招标人的损失。

(三) 其他要求：

- 1、现场清洗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操作人员上岗前应经专业知识培训，进行现场操作时需现场登记，着工作服、口罩、手套等，配备合格的安全用具，做好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工作的安全性。
- 2、投标人所提供的承包清洗项目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 3、投标人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等有关电力生产规程和甲方关于工作票制度及其他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 5、清洗期间，投标人应设有专职安监人员，须指派一名固定工作人员作为安全工作联系人，在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更换联系人。
- 6、在清洗期间，若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的，因停工造成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 人身伤亡事故；

- (2) 发生清洁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 (3) 清洗场所发生火灾事故；
- (4) 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 (5) 清洗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第六章 评定成交的标准

本评定成交的标准是对“公开招标须知”中相关条款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评定成交的标准为准。

一、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审细则

1、评审顺序依为初步审查、商务技术评审、价格评审、最终评分汇总；评审过程中出现除项目需求、合同条款外其它实质上不响应文件要求，该响应文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其响应报价也不进入价格评审范围。

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响应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信用记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用记录。供应商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资格审查为不合格，其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2、**商务技术分满分 80 分**。评审小组成员各自独立打分，各项打分最多保留 1 位小数。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最终得分为评审小组各成员商务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报价得分满分 20 分**。依据费用报价计算公式计算供应商价格得分，保留 2 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综合评分=商务技术分+报价得分**

5、评审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得分最高的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高者排名在前，综合评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评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商务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评审转换：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公开招标采购活动。

评分标准

评分项及分值		
商务技术分 (80分)	1、不同楼宇位置的厨房脱排设备、厨房地沟分别的清洗实施方案 (20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不同楼宇位置的厨房脱排设备、地沟清洗实施方案中项目的背景、现状、服务目标的理解、紧急事件处理程序、对服务响应及处理时间等内容进行评价，最高 20 分。</p> <p>方案详细完善，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16-20 分； 方案较详细、安排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一般的，得 10-15 分； 方案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理解不到位的，得 1-10 分，未提供不得分。</p>
	2、安全措施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现场清洗安全文明措施方案，由评委酌情打分，最高 5 分。 优秀：5 分，良好 3-4 分，一般 1-2 分，无不得分。</p>
	3、现场保护方案 (10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不同楼宇位置的厨房脱排设备、地沟在清洗时对现场物件的保护措施方案，方案设计的准确、合理、先进、完整性进行综合评议，最高 10 分。</p> <p>方案详细完善，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9-10 分； 方案较详细、安排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一般的，得 5-8 分； 方案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 1-4 分，未提供不得分。</p>
	4、服务时效响应预案、服务响应 (10分)	<p>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括对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售后服务的响应性，服务方式是否合理、服务响应时间是否及时、技术支持是否全面、服务体系是否完整、售后承诺是否合理等进行评议，最高10分。</p> <p>方案考虑充分，措施有效的，得9-10分； 方案合理措施一般的，得5-8分； 方案考虑不够充分的，得1-4分，未提供不得分。</p>
	5、保营业协调方案及保证措施方案 (10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清洗过程中保证本单位能正常运营的协调方案及保证措施，由评委酌情打分，最高 10 分。</p>
	6、清洁设备配备情况 (10分)	<p>根据投标人的为本项目配备的清洁设备、清洁材料品牌、材料性质的环保及是否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实施要求，进行综合评价，最高10分。(须提供清洗材料品牌表及说明书，复印件编入投标文件中)。</p> <p>设备、材料完全响应及优于本项目需求，资料齐全，得9-10分； 设备、材料满足响应本项目需求，部分资料不齐全，得5-8分； 设备、材料不能全部满足响应本项目需求，得1-4分； 未提供设备配置相关报告和资料不得分。</p>

评分项及分值

7、投标人实力 (5分)	被市级及以上协会列为行业自律委员理事会成员单位的得5分，其它不得分，最高5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8、清洗同类业绩 (10分)	供应商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服务过油烟设备（家用厨房设备清洗除外）清洗的同类业绩的，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 10 分，是否为同类业绩由评委会三分之二以上评审专家评定。（须提供清洗服务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价格分 (20 分)	<p>评议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的投标文件中价格最低的报价。</p> <p>有效的投标文件报价等于基准价的得分为满分20分。</p> <p>报价得分=（评议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20%）×100</p> <p>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p>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市行政中心厨房脱排设备及地沟清洗服务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招标人：宁波市市级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投标人：_____（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1) 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项目负责人授权书
- (4) 供应商情况表
- (5) 根据第六章“评定成交的标准”提供的资料
- (6) 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7) 技术规格偏离表
-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致：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项目名称)公开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响应总报价(或根据公开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
2. 我们愿意遵守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公开招标,并已清楚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同意本公开招标自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报价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报价始终有效。
4.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公开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公开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5.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与小组成员要求的有关公开招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如果我们未对公开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报价处理。
7. 我们在公开招标时已明确获知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合同中规定的相关内容,在此我们承诺,如果我们获得成交资格,将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调整方案。
8.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招标人)和宁波英捷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公开招标的函电请寄: (供应商地址)
11. 我们郑重声明:我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之前的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电话: 传真: 邮编:

报价文件

1.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备注
1			
投标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注：1、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须与响应函中的响应总报价一致。

2、响应报价是指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运输配送费、检测费（若有）、人工工资、服务费、利润、税金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由供应商支付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1.2、服务内容分项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作业内容）	单位	数量	年度清洗次数	单次清洗单价	合价	最高单价限定	备注	
						（数量*单次清洗单价）			
1	4号楼大厨房风篦	只	46	4			8	年度费用 限价 123046 元	
2	厨房挡油板	只	352	4			8		
3	厨房风篦	只	106	4			10		
4	厨房油烟罩	米	286.9	4			15		
5	厨房地沟	米	339.6 5	2			22		
6	厨房水平管道	平方米	399.4	4			20		
7	武警楼厨房管道,8号楼B座主厨房水平管道	米	22	4			20		
8	武警楼厨房离心式风机	台	1	4			100		
9	厨房离心式风柜	台	18	4			300		
10	厨房油烟净化器	台	13	4			350		
11	年度费用合计	元							

注：1、“服务分项报价清单”中数量为预估，投标人以此作为报价基础。若实际清洗数量与服务清单不一致的，以招标人实际清洗要求为准。

★2、投标人所报单次清洗单价任意一项超过最高单价限定值的 20%（含本数）时可能会判定为低于成本价恶意竞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否定，取消其中标资格。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三、授权书

3.1、_____授权书

致：（招标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全称）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招标代理公司组织的（采购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的
公开招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单 位 负 责 人（签字）：

供 应 商 单 位 全 称（公章）：

日 期：

附：

被授权代表姓名：（印刷体）

职 务：

被授权代表签字：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附：1、单位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2、表后附项目参标被授权人社保缴纳证明资料（时间为2024年4月份），如为退休人员的，须提供有效的退休证明及身份证、劳务合同。表后所附资料应采用对原件进行扫描或拍照生成电子文件编入投标文件。

四、供应商情况表

投标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址		
单位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资质资格与业务范围				其中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营业执照号					各类注册人员	
注册资金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五、根据第六章“评定成交的标准”提供的资料

(格式自拟)

六、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七、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公开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对应响应	说明
1			
2			
3			
4			
5			
6			

注：投标人应逐项填写且响应，不得偏离招标要求。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 期：

八、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名称	公开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	说明
1				
2				
3				
4				
5				
6				
7				
8				

注：投标人应逐项填写且响应，不得偏离招标要求。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 期：

九、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工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 负责人年限			
联系电话	(手机)			(固话)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注：表后附项目负责人的有效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社保缴纳证明资料（可为自行从政府社保管理网站下载打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参保证明，或由政府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参保证明，证明显示开标之日前最近6个月（2023年10月至2024年4月份）该人员的社会保险费已经正常缴纳，且不能补缴，否则社会保险参保证明无效，项目负责人不得为退休人员的。表后所附资料应采用对原件进行扫描或拍照生成电子文件编入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机械设备表（如有）

（工程项目名称）工程

序号	机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家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投标人：(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一、意外安全事件投标人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已参加了招标人组织的服务现场勘察活动，对拟服务的项目现场情况、作业条件均已知晓，如我司中标后不得再以不了解现场为由主张任何投标报价之外的费用。

2、我单位承诺中标后所有进入现场服务作业的人员均为我公司职工，在服务过程中因职工产生的任何索赔费用与招标人无关，由我单位承担。

3、我单位承诺服务合同签订后7日内（人员进场前）本公司将自费购买相应的保险，因清洗服务作业时导致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我单位承担。

4、我单位承诺在清洗服务过程中将做好厨房原有设备、设施和保护工作，因清洗服务导致的设备、设施损坏的，将与招标人协商，进行照价赔偿。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十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